

**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 年紧缺型硕士研究生引进招考  
及非事业编人事代理紧缺型人才招聘  
体检、心理测评及考察公告**

根据《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 年引进博士研究生和紧缺型硕士研究生公告》和《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 年非事业编人事代理紧缺型人才招聘公告》安排，结合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和要求，现将体检、心理测评及考察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体检、心理测评**

**(一)时间、地点**

体检时间：2022 年 6 月 12 日 8:00

体检地点：太原市第二人民医院体检部

考生到达体检地点后，携带身份证到一楼缴费大厅找工作人员签到。不能按时参加体检且未办理任何请假手续者，视为自愿放弃体检资格，取消录用。

**(二)体检标准及费用**

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 号)执行。

体检费男性 420 元，女性 440 元，由参加体检人员自理。

### (三) 注意事项

为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请注意以下事项：

1. 入围人员均需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其他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不作为本次体检录用依据，一律无效。

2. 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或隐瞒病史，凡因此影响体检结果的由本人负责，取消拟录用资格。

3. 参加体检人员须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近期一寸免冠红底彩色照片 1 张。

4. 体检前 12 小时应禁食、禁水，保持空腹。要注意饮食，不吃过多油腻、不易消化的食物，不饮酒，不吃对肝、肾功能有损害的药物。

5. 体检前一天要注意休息，保证充足睡眠，以免影响体检结果。体检当日，不化妆、不佩戴首饰。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须提前告知医护人员。

6. 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哺乳期、受孕者，勿做 X 光检查；孕期不能做妇科查体。请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并到服务台做好登记。**

7. 请配合医生完成所有项目检查，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您的体检结果和录用结果。

8. 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检验项目。

9. 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的，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10. 体检期间实行封闭管理，参检人员应严格遵守体检纪律，携带的手机等通讯工具须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体检过程中，参加体检人员不得向医务人员透露姓名、报考岗位等信息。否则，视为违纪，取消体检资格。

#### **（四）心理测评**

心理测评在体检结束后进行。参检人员请凭短信中的链接，按照要求如实参加测评填写。心理测评将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测评不合格者取消录用资格。

## **二、考察**

### **（一）考察内容**

主要对拟录用人员线上报名初审、线上资格复审信息的真实性及相关档案材料的原件进行审核，通过与本人的见面沟通和原件审核，全面考察拟录用人员的资格条件、政治思想、道德品行、遵纪守法、廉洁自律、能力素质、学习工作表现等。

### **（二）考生需按要求提交以下材料：**

1. 请考生下载打印并按要求认真填写《政审考察表》（附件2，一式一份，双面打印）、《太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附件3一式四份，双面打印，事业编人员填写）和《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非事业编人事代理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附件4，一式三份，双面打印）。

2. 附件 3 和附件 4 正面内容全部电脑打印，不能出现空缺栏。照片栏粘贴近期一寸彩色免冠照片（不能粘贴电子照片），反面无需考生填写。

3. 请考生在提交附件 2、3 或 4 的同时，一并将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岗位要求的资格证书、就业协议书等原件及本人签名确认的一套复印件交学校进行审核（应届生需按公告规定截止时间，补交回毕业证、学位证及岗位要求的相关资格证书，再进行补充考察）。

### （三）考察具体安排

入围人员需在体检当天下午 14:30—17:30，前往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兴华校区，按规定提交考察材料并进行现场考核。凡未按时提交材料且未办理任何说明手续的；或所提供材料存在不真实、不完整，或不符合资格需求的；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或未能如期取得毕业相关证书的，均视为考察不合格，一律取消录用资格。

凡出现自动放弃或取消录用资格等情况的，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综合成绩并列的，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笔试成绩也相同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 四、防疫要求

1. 请参加体检考察人员自觉做好自身健康管理，参检前不得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

2. 根据省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体检考察时，严格落实

测温、扫码(场所码、健康码、行程卡)、查证(48小时内核酸阴性纸质版证明)、戴口罩等重点场所疫情防控“四要素”，不符合“四要素”要求的人员不得参加体检考察。

3. 请参加体检考察人员随时关注太原市对省内其他地市返(抵)并人员及省外返(抵)并人员的防控相关规定，以免影响体检考察。

体检、心理测评咨询电话：李老师 15934103321

考察咨询电话：沈老师 13099060550

王老师 13935130048

张老师 18735166280

王老师 13934228486

附件 1-1：2022 年紧缺型硕士研究生引进招考入围体检考察名单

附件 1-2：2022 年非事业编人事代理紧缺型人才招聘入围体检考察名单

附件 2：《政审考察表》

附件 3：《太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

附件 4：《太原幼专非事业编人事代理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

太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 年 6 月 6 日